

#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一、关于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等情况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对公司有关会计资料及信息进行必要的核实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认真核查，我们认为：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认真贯彻执行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有关规定，2017 年度没有发生对外担保、违规对外担保、关联方占用资金等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对外担保、违规对外担保、关联方占用资金等情况。

特此说明。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纪南 刘瑞复

陈怀谷

2018 年 4 月 10 日

## 二、关于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作为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向关联企业销售产品、与关联企业续签《金融合作协议》等事项涉及的关联交易行为进行核查和了解，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就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如下：

1、公司《关于向关联企业销售产品的议案》、《关于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合作协议〉的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时，经过我们事前认可。

### 2、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

(1) 公司向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下属企业销售产品执行市场价格；

(2) 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提供存贷款、结算等金融服务，存贷款利率、其他金融服务项目收费执行金融机构行业收费标准。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3、本次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没有参加议案表决，关联交易表决程序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同意公司向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下属企业销售产品；同意公司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合作协议》。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纪南 刘瑞复 陈怀谷

2018年4月10日

### 三、关于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要求，作为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并与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交流后，发表如下意见：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合理、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公司经营活动的全过程得到持续有效执行。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航天电器内部控制的实际运行情况。

同意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纪南 刘瑞复 陈怀谷

2018年4月10日

#### 四、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司章程》有关现金分红政策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审阅相关利润分配方案后，对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2,9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2.50 元现金股利（含税）。

我们认为：公司结合发展战略、2018 年经营资金需求确定《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纪南 刘瑞复

陈怀谷

2018 年 4 月 10 日

## 五、关于董事会发放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薪酬的独立意见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专职副董事长、专职董事 2017 年度绩效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绩效薪酬的议案》，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现就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董事会依据公司管理层年度绩效考评结果，核算确定公司专职副董事长、专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绩效薪酬发放标准，符合公司薪酬制度和《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核管理办法》的规定。

同意董事会确定的公司专职副董事长、专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绩效薪酬发放标准。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纪南 刘瑞复

陈怀谷

2018 年 4 月 10 日

## 六、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审阅相关议案资料后，对公司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审计业务资质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质，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合法。

2、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聘用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纪南 刘瑞复

陈怀谷

2018 年 4 月 10 日

## 七、关于增补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独立意见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现就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陈铤先生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履职能力，且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2、增补董事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同意董事会提名增补陈铤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纪南 刘瑞复

陈怀谷

2018 年 4 月 10 日